

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欧阳曜先生通过资管计划完成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公司于7月13日发布了《关于维护公司股价稳定措施及召开网络投资者说明会通知的公告》，其中提到，为维护资本市场稳定，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，公司董事兼副总裁欧阳曜先生承诺自2015年7月3日起六个月内，以自有资金通过证券公司、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等方式在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，且增持金额不低于1,431万元，即不低于其此前六个月内累计减持金额的10%。

日前，公司接到欧阳曜先生发来的通知，截至2015年12月1日，其承诺的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成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股份变动的方式、数量、价格、比例和起止日期

欧阳曜先生通过“华泰基石10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”，以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330,900股，总成交金额1,499.33万元，成交均价45.31元/股。具体增持情况如下：

姓名	增持时间	增持方式	增持股数 (股)	成交均价 (元/股)	成交金额 (元)	占总股本比例 (%)
欧阳曜	2015-7-29	竞价交易	74,000	40.48	2,995,736.04	0.0374
欧阳曜	2015-8-25	竞价交易	130,000	34.61	4,499,300.00	0.0657
欧阳曜	2015-11-30	竞价交易	125,400	59.10	7,411,006.00	0.0634
欧阳曜	2015-12-1	竞价交易	1,500	58.15	87,225.00	0.0008
合计			330,900		14,993,267.04	0.1673

二、本次股份变动前后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

姓名	增持前持股情况		变动数量 (股)	增持后持股情况	
	持股数量 (股)	占总股本比例 (%)		持股数量 (股)	占总股本比例 (%)
欧阳曜	5,140,885	2.5989%	+330,900	5,471,785	2.7662%

三、本次增持的依据及合法性

欧阳曜先生本次的增持行为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》（证监发[2015]51号文）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》（深证上[2015]340号）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四、承诺事宜

欧阳曜先生承诺，自2015年12月1日起六个月内不减持本次增持的全部股份，并同时遵守相关法律、法规对上市公司董监高减持股份的有关规定。

特此公告

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15年12月4日